

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3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3日前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家强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“井冈山茨坪景区雨污水管网改造提升及挹翠湖水系治理工程 EPC 项目”、“上饶市广丰区丰溪河流域生态环境系统整治及生态价值实现项目——西溪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项目”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公司全资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提供 7,500 万元、3,500 万元的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

站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8,071.53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0 日